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8129406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配合變更主要計畫(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)案(竹篙厝段2323-12等20筆地號)」自民國108年11月12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8年11月1日內授營中字第1080818462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11月12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- (一)本府公告欄。
 - 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 - (三)本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(內附比例尺五千分之一計畫圖)各1份。
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市長黃偉哲